

附件1

TB/T 3334—2013《机车车钩缓冲装置》

第1号修改单

修改内容

一、第2章

- (一) 增加TB/T 3499—2018 机车车辆车钩缓冲装置计量器具 机车钩缓装置量具
- (二) 删除TB/T 1669—2004 13号车钩样板
- (三) 删除TB/T 2604—2007 13A型钩尾框量具

二、5.5.3.1条

原条款：

5.5.3.1 车钩、缓冲器主结构件尺寸应符合图样规定的公差要求。对未注明公差的尺寸，钩体头部内腔及钩体、钩舌连接轮廓未注尺寸公差按GB/T 6414—1999的CT8级制造，其它部位未注尺寸公差按GB/T 6414—1999的CT10级制造；钩腔小件的未注尺寸公差按照GB/T 6414—1999的CT7级制造。

修改为：

5.5.3.1 车钩、钩尾框及缓冲器尺寸应符合图样规定的公差要求。对未注明公差的尺寸，钩体头部内腔及钩体、钩舌连接轮廓未注尺寸公差按GB/T 6414—1999的CT8级制造，其它部位未注尺寸公差按GB/T 6414—1999的CT10级制造；钩腔小件的未注尺寸公差按照GB/T 6414—1999的CT7级制造。

三、6.8条

原条款：

6.8 几何尺寸

车钩钩头部分的几何尺寸用TB/T 1669—2004规定的专用量具进行检查；100型钩尾框的几何尺寸用TB/T 2604—2007规定的专用量具进行检查。其他型号的车钩、缓冲器的尺寸采用满足测量精度要求的通用或专用量具进行检查。

修改为：

6.8 几何尺寸

车钩、钩尾框及缓冲器尺寸使用TB/T 3499—2018规定的专用量具进行检查。
